

公司代码：688011

公司简称：新光光电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经营管理层聚焦主营业务领域精心组织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6,180.84 万元，同比增长 5.89%。报告期内，受产品结构中批产产品收入减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收到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等综合因素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6.03 万元，同比下降 368.53%。

面对波谲云诡的国际形势和复杂敏感的周边环境，公司作为导弹产业链高科技武器装备企业将保持一定的高景气度。近年来，公司董事会积极把握行业宏观趋势、完善战略布局规划，带领经营管理层聚焦主业开展研发、生产、销售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2,043.48 万元，围绕光学制导等领域不断进行技术攻关和产品创新并取得较好进展（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自 2019 年以来，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 1.37 亿，持续科技改革创新，巩固细分领域优势和行业地位。各分支机构充分利用地域优势，加强与军工集团总部及所属单位和部队试验训练基地的沟通、对接，加快客户响应速度，深入理解客户需求，承担起战略定位赋予的职能，促进公司近两年市场开拓工作富有成效。公司夯实企业内部管理，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强化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质量管理水平等方面工作，提升经营管理效率。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新光光电	68801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玉伟	陈国兴
电话	0451-58627231	0451-58627230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1294号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1294号
电子信箱	zqb@xggdkj.com	zqb@xggdk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34,498,301.07	1,356,869,135.73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1,014,826.89	1,191,583,442.87	-1.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808,355.28	58,369,244.09	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60,254.66	5,720,158.92	-36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43,590.53	-1,663,460.69	-1,18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3,799.31	-5,378,387.86	-17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0.46	减少1.7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	0.057	-37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	0.057	-370.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06	23.44	增加9.62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5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康为民	境内自然人	50.47	50,474,000	44,654,000	44,654,000	无	0
康立新	境内自然人	5.68	5,677,093	0	0	无	0
哈尔滨科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科力北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3	3,525,000	0	0	无	0
王桂波	境内自然人	2.34	2,339,533	0	0	无	0
林磊	境内自然人	2.02	2,017,364	0	0	无	0
曲水县哈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874,278	0	0	无	0
马鞍山汉亚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872,255	0	0	无	0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837,477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	其他	0.62	624,432	0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马鞍山安筑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9	590,30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康为民与康立新系兄妹关系；康立新与林磊系母子关系；康为民、康立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磊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